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曾兆圻
電話：02-7736-6170
電子信箱：az9221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一)字第1120001716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函影本、發布令、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
(A09000000E_1120001716A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20001716A_senddoc2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20001716A_senddoc2_Attach3.odt、
A09000000E_1120001716A_senddoc2_Attach4.pdf、
A09000000E_1120001716A_senddoc2_Attach5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公告專科護理師分科及甄審辦法發布令掃描檔、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，請查照參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112年1月5日衛部照字第1111560686C號函辦理（影本如附件）。
- 二、請貴署協助函轉衛生福利部來函及附件影本，提供各縣市政府教育局（處）及其轄屬學校參考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

